2020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填报人：林静

联系电话：0755-83366388-2281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深圳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是集医疗、教学、科研、康复、预防保健和健康教育“六位一体”的现代化综合性大型医院。设有临床科室60个，一个中西医结合分院，社区健康服务中心2个，国家临床重点医学专科1个（骨科）、肿瘤基因组临床应用关键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国家地方联合医学合成生物学工程实验室、国家卫生部脑卒中防治基地，以及国家卫生部内镜专业技术培训基地9个、国家药物临床试验基地（GCP）12个、国家专科医师培训基地22个、省重点医学专科10个、深圳市优势重点学（群）4个、深圳市重点实验室4个、深圳市工程实验室/公共平台10个、深圳市研究所9个，引进国外“孔雀计划”团队1个。极响应市政府“医疗卫生三名工程”号召，申报引进国际知名、国内顶级的医疗团队30个。为深圳市民健康保驾护航。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0年面对突然而至的“新冠肺炎”疫情，我院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寻求自身发展。医院以建院四十周年作为新的起点，紧紧围绕 “高水平医院建设深化年”这一核心，以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为重点，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和先行示范区“双区”驱动战略机遇，以四大建设主题为抓手，全面推动医院加快构建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医院将狠抓内涵质量建设，加强重点人才培养，发展前沿医疗技术，建设高水平科研平台，打造一流医学学科，率先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实现医院整体医疗质量和水平的大幅提升，跻身省内一流。 医院狠抓内涵质量建设，加强重点人才培养，发展前沿医疗技术，建设高水平科研平台，打造一流医学学科，率先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实现医院整体医疗质量和水平的大幅提升，跻身省内一流。 八项重点工作: 1.发展前沿医疗技术。 以“三名工程”和高水平医院建设为契机，积极开展新技术新项目，不断提升医院解决疑难复杂重症的医疗技术水平能力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能力。 2.建设高水平临床科研平台。 在做好深圳市转化医学研究院启用工作基础上，开展功能布局与绩效考核管理，最大限度发挥该平台对我院、我市医学成果转化的引领作用，打造国际化的临床样本资源库和健康研究大数据库。 3.组建高水平医学团队。 多渠道培养和引进高层次人才，创新人才培养和使用机制。加大招聘力度，开展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做好各类人才福利补助，加大培训力度，鼓励符合条件人员出国进修学习，不断完善学科梯队建设。 4.打造高水平品牌学科。 建设布局合理、特色突出、优势明显的医学及相关学科群。重点支持临床医学研究多中心项目的开展，逐步将我院骨科、神经外科、康复科、烧伤科、血液内科和耳鼻喉科等打造成研究型临床学科。建成广东省高水平临床重点专科5个；第三方评价，至少3个临床科室排名进入全省前5。 5.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 依照高水平医院建设评价指标，结合我院实际，建立健全临床科室和职能科室绩效考核指标。加强与华西医院管理团队的合作，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实现医院管理规范化、精细化、科学化。 6.打造立体化“智慧医院”。 结合医院业务发展需要，根据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评级标准和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评测标准的要求，通过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区块链和人工智能等新型技术，全面推进医院智能化建设。 7.推进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建设。 进一步修订和完善集团的制度章程，完善党群系统建设，建立财务中心一体化管理模式，落实人事薪酬改革制度。按照“综合分析、合理评价、奖惩挂钩”的原则，完成3家分院人员绩效考核方案，建立第三方评价体系。完成大鹏新区康复医院创建三级康复医院工作，继续强化落实分级诊疗工作，推进集团科教研、信息、人才培养及管理等一体化全方位发展。 8.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在市委卫生工委和市医管中心直属党委的领导下，以党的十九大报告为指引，全面深化医疗卫生改革，全面从严治党，不忘初心，砥砺前行，为创建高水平医院、推动医院和谐、快速发展保驾护航。

**（三）**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2020年我院年初编制部门预算收入343,162万元，其中：财政预算拨款78,271万元、事业收入251,313万元、其他收入13,578万元。年初编制部门预算支出343,162万，其中：基本支出151,746万元，项目支出191,416万元，具体包括： 1.三名工程经费3,787.79万元； 2.科研专项经费217.91万元； 3.高等医学院附属医院建设专项补助800万元； 4.质量控制中心316万元； 5.社康租赁补贴25万元； 6.老年所经费935.75万元； 7.外租业务用房补贴1,138.5万元； 8.公卫项目-脑卒中补贴60万元； 9.中小学生脊柱侧弯免费筛查项目1,129.6万元； 10.市属公立医院规培补助经费3,363万元； 11.省临床重点专科补助经费2,340万元； 12.待支付以前年度采购项目1,018.27万元； 13.发改投资项目31,425.32万元； 14.其他项目经费144,858.86万元。 医院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要求和规范，收入支出预算所列内容准确、真实、完整，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明确，符合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要求和规范。

**（四）**2020**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我院实现总收入343,881万元，其中事业收入260,460万元，财政补助收入72,780万元，科教收入2,221万元，其他收入8,420万元，总体收入预算完成100%。 2020年实现总支出329,282万元，其中业务活动费用285,282万元，单位管理费用43,565万元，其他支出435万元，总体支出预算完成96%。 2020年我院财政拨款剩余指标2,101万元，其中结转待支付以前年度政府采购资金987万元，上级补助249万元，共结转1,236万元。另政府投资项目按投资计划余额结转。财政经费预算执行率达98%。 根据部门预算管理和《广东省卫生计生委办公室关于做好公立医院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等要求，我院持续推进预决算公开工作，预决算信息均在医院官方网站公开，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今年是“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谋划之年，也是我院构建科学管理体制机制，加速高水平医院建设的关键之年，全院紧紧围绕“高水平医院建设深化年”推动全院工作。在市委、市政府、市卫健委的坚强领导下，围绕既定的重点工作任务，狠抓落实、统一思想，努力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医院发展，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二）主要履职情况**

1.科学施策精准防控，筑牢抗击疫情防线 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医院备战早、防控全，及时提出“全力以赴抗击疫情”的工作思路，通过“五个率先”和“五个加强”，毫不放松抓好疫情防控，不断织密筑牢防护网。 （1）备战早，未雨绸缪提前部署，做到“五个率先”。 一是率先做好前瞻性防控准备工作；二是率先采购并使用防控急需设备；三是率先发动党员干部发挥先锋模范带头作用；四是率先联防联控，避免院内交叉感染；五是率先上下联动，发挥紧密型医联体一体化管理防疫优势。 （2）防控全，筑牢疫情防控体系，做到“五个加强”。 一是加强医护联合预诊；二是加强培训，提前备战练兵；三是加强抗击疫情智慧化医院新防线；四是加强疫情防控科研攻关；五是加强宣传引导，凝聚抗疫正能量。 （3）同舟共济共克时艰，全力做好外援医疗救治。 重症医学科主任冯永文担任深圳市新冠肺炎救治重症专业组组长，并荣获“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孟新科主任担任深圳市首批支援湖北医疗队队长，与护理骨干侍苏州、胡丁玲一道驰援武汉。11名医护人员支援深圳三院；2名检验人员赴北京、香港支援核酸检测；40名护士支援罗湖区咽拭子标本检测；持续50天每日选派35名医护人员为重点人群进行疫苗接种，体现了高水平医院的责任与担当。 （4）统一思想凝聚共识、精准施策复工复产。 疫情防控常态化，医院落实各项举措，通过“五个严格”（一患一诊室、一类一通道、一患一核查、一床一陪护和一诊一扫码），确保医疗工作安全复工复产。 2.创新服务，医疗资源利用率持续提升 （1）受疫情影响，医院整体业务量有所下滑。 2020年受新冠疫情、地铁施工、医院周边改扩建多重因素叠加影响，医院整体业务量有所下降，门急诊189.43万人次，住院68610人次，住院手术52927例；CD型病例比例93.1%，三四级手术比例46.5%。面对严峻形势，医院积极应对，核心业务指标仍保持较高水平，特别是大部分手术科室较2019年同期实现增长，有5个科室手术量实现10%-52%的逆势增长。 （2）建立市内首家以麻醉科为主导的日间手术病房。 在深圳市内率先成立以麻醉科为主导的日间手术病房，充分整合了医院资源，再造和优化临床手术流程。2020年全年开展日间手术5319例，占择期手术比例为19.2%。 （3）试行“全院一张床”管理模式以提升服务效率。 为缓解入院难问题，成立入院服务中心。在大骨科范围内全面试运行办理住院、跨病区收治等工作，使得床位成为共享资源，在确保医疗安全的前提下，合理调配床位。 （4）推进深圳市青少年脊柱侧弯校园筛查服务项目。 完成829所中小学筛查工作，共计96万人，至今共筛查超250万人次，建成全球最大的青少年脊柱侧弯数据库。完成深圳市地方标准《青少年特发性脊柱侧弯筛查及干预指南》的制定，并在市教育局的支持下在腾讯课堂开设《脊柱健康》课程。 3.推进重点学科建设，夯实高水平医院发展基础 （1）以重点学科获批为契机，不断提升学科竞争力。 骨科、神经外科等6个学科入选广东省高水平临床医学重点专科；康复科、泌尿外科和脑卒中（重点专病）等11个学科入选最新一轮“深圳市医学临床重点学科”；中医肿瘤科入选广东省中医重点专科；中医肿瘤科、中医针灸科、中医老年科入选深圳市中医特色专科。 （2）学科科技影响力优势愈加明显，特色愈加鲜明。 2020年医院共有9个学科进入“中国医院科技量值（STEM）”排行榜前100名。其中烧伤外科学15名、泌尿外科学16名、肿瘤学30名、耳鼻喉科学35名、传染病学35名、风湿病学与自体免疫病学61名、骨外科学70名、肾脏病学82名、神经外科学87名。 （3）主办“2020年广东省高水平医院建设高峰论坛暨医院创新管理研讨会”。 围绕高水平医院六大建设任务，省内外知名专家、高水平重点建设医院院长和书记为建设高水平医院贡献“头脑风暴”，促进医院管理规范化、精细化、科学化，进一步提升了医院的本土竞争力和影响力。 4.强化医疗质量管理，确保医疗安全 （1）完善质量管理体系，突出“大质控”理念。 针对热点难点问题，优化流程持续提升医疗质量，提升患者满意度，降低医疗风险。相继更新质控管理、核心制度、检查标准等管理制度，完善全流程质控管理。 （2）全面落实医院院感防控工作。 强化落实医院感染防控工作方案，从新冠防控培训入手，做到全员培训、分批培训、人人考核、人人过关。结合本院实际，科学合理地制定各项疫情防控流程。 （3）深入开展物价医保自査自纠。 启动“物价医保管理年”活动，成立物价医保自查自纠综合管理院级督导小组。加强自身建设和内部管理，建立多部门联合院科两级的物价医保综合监管体系。 5.多措并举引育人才，做强医院发展引擎 （1）引进高端人才，推进医院高质量发展。 完善高层次人才引进培养的激励机制，高起点高标准引进高端人才。全职引进中华医学会烧伤外科分会现任主任委员吴军教授；引进复旦大学李华伟教授；引进南京大学神经病学研究所副所长徐格林教授；引进上海师范大学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王金教授等。 （2）加强人才培养及高层次人才认定工作。 全年高层次人才认定25人次，其中海外高层次人才认定8人。加强人才培养，全年共29 人申报在职硕士、博士学位。 6.加强临床教学，医教相长 （1）教学工作持续优化。 通过不断规范教学管理，优化课程设置，提高教学质量，实现了教学与临床共同促进。完成深圳大学临床医学博士点申报工作、市卫健委《关于开展高等医学院校临床医学院校建设》五年自评；通过广东省普通高等医学教育非直属附属医院预评审。 （2）住培工作稳步完善。 健全住培管理机制与质量监控体系。住培医师执业医师首考通过率84.56%，住培医师结业通过率96.86%，参加国家住培年度理论水平测试，成绩排名全国第18位。 7.科技赋能，打造高水平研究型医院 （1）科研项目更上新台阶。 获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34项,获批直接经费1010万元；；获批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28项、广东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39项等。申报数、立项数、立项金额均创新高，立项315项，科研经费11843.6万。 （2）论文与专利双提升。 以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单位在国内外学术期刊发表文章520篇，其中SCI收录论文232篇。最高影响因子40.443，JCR二区以上占比33%。授权发明专利20项，实用新型专利182项，转让发明专利6项。 （3）科研产出和影响力持续提升。 近10年在Web of Science核心合集共发表论文502篇， ESI排名（按总被引次数）连续两年进入全球前1%，表明医院在国际上已具有较高的学术影响力。 （4）继续教育和博士后工作。 举办110项各级继续教育项目，举办院内学术活动183次。年度新增博士后导师18人，博士后导师总人数达66人，在站博士后90人。 8.加速智慧医院及互联网医院建设 （1）智慧医院建设提档加速。 医院顺利通过电子病历六级评审，标志着医院信息化建设迈上新台阶。目前完成智慧病房、智慧医院建设项目工程监理、工程设计等工作。 （2）抢抓机遇，加快互联网医院建设。 医院互联网平台现已上线，方便了患者，减少了院内交叉感染。启用慢病复诊续方和互联网+移动护理，形成健康管理闭环。 我院远程医学中心与招商局集团合作，构建“一带一路” 海外员工远程医疗平台。 9.深化绩效改革，提升运营管理水平 （1）大力开展基于价值评估的绩效管理体系建设。 医院启动以“劳动价值”为核心的绩效改革工作。覆盖医师、护理、技师、科教、行政、工勤等不同岗位，构建科学合理的全员分职系绩效考核和绩效分配方案。 （2）全国三甲医院首次“国考”，我院跻身全国第一梯队。 6月29日，国家卫健委通过绩效考核平台反馈了首次国家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结果，我院在2018年绩效考核中获得812.8分（满分1000分）的优异成绩，在全国参评可比1153家三级综合医院中位列55名，考核等级为 A+，在深圳市综合医院排名第一，位居广东省前列。 10.发挥市区共建医疗健康集团优势，打造“大鹏模式” （1）上下联动抓紧抓实抓细疫情防控工作。 发挥市级医院一体化组织管理、制度建设、人才技术及后勤保障优势，提升基层疫情防控应急能力和平战转换能力。 （2）发挥科技赋能效应，推进高水平智慧集团建设。 以智慧集团建设为抓手，在全市率先通过电子病历系统应用4级评审。 （3）发挥五医融合优势，构建分级诊疗和健康管理新模式。 加强医养、医教、医康、医防、医体融合发展工作，使区域内医疗资源有效共享，基层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双向转诊病人共54990人次，呈逐年递增趋势。 11.加快改扩建工程项目，为医院百年大计打下坚实的基础。 利用棚改契机，我院占地面积将从现有3.7万平方米扩大到8.5万平方米左右，将极大扩充就医容纳量、改善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学科布局、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大鹏院区立足国际视野，定位为国际化高水平的粤港澳大湾区创新型医院，已完成基坑及边坡支护等工作。 12.加强医院法治建设，提高依法治院水平 加强宣传教育，营造法治氛围；加强行业自律，严格依法执业。医院坚持“依法治院、依法管理、依法执医”的原则，加强监督管理，推行院务公开。 13.以建院四十周年为契机，大力开展文化建设 （1）举办“心手相携•爱无界”四十周年活动。 2020年1月5日是我院建院四十周年，举办“心手相携•爱无界”四十周年活动，邀请了600多名国家省市部门、相关单位、合作高校、兄弟医院、退休老职工等代表参加，并获得圆满成功。进一步增强了职工凝聚力，打造家园文化。 （2）精心编撰院史，传承医院精神。 成立院史馆并组织编撰《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院志》，记录医院成立、兴建、发展、壮大的历史轨迹，浓缩着医院各方面工作的成就精华。 （3）举办“书香笔架山，大爱满鹏城”读书月活动。 为丰富职工文化生活，医院策划并举办“书香笔架山，大爱满鹏城”读书月活动，并印刷《2020我们的开卷——经典诗文》学习用书。 （4）举办原创作品音乐会，放歌新时代。 举办主题为“我们的四十年 放歌新时代”医院原创作品音乐会，诠释了二院人廉洁自律的优良品质和勇敢逆行的无畏精神，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我院2020年基本完成部门履职和主要工作任务，因受疫情影响，项目部分完成年初设立的绩效目标。2020年我院继续加大对学科建设、科研能力等发面投入，达到一定成效，但由于受疫情影响，医院整体业务量有所下滑，门急诊189.43万人次，住院68610人次，住院手术52927例；CD型病例比例93.1%，三四级手术比例46.5%。我院聘请第三方公司进行满意度调查，门诊患者满意度达92.68%，住院患者满意度达96.21%。该结果说明我院医疗水平及服务基本能得到患者的认可。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建立事前绩效评估机制。要求各科室结合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等要求，将绩效关口前移，从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等方面，对新申请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同时归口管理部门加强对政府投资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将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条件。要求科室将事前绩效评估常态化，加强新项目预算审核，强化资金的源头管控，将审核和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 2.强化绩效目标管理约束力。要求各科室在预算编制环节的时候全面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并对绩效目标负责。绩效目标要充分反映预期产出和效果，与工作任务相对应，与资金规模相匹配，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方面进行细化。医院要求各科室对绩效目标与预算进行同步编制、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和同步公开。各归口管理部门需要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谨慎审核绩效目标，未按要求设定绩效目标或审核未通过的，不得安排预算。若按照规定程序调整预算涉及绩效目标的，需要同步调整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3.明确责任归口管理。要求各预算归口管理部门建立健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机制，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重点监控偏离预算绩效目标、不按计划使用资金等情况。通过加强对项目进行绩效跟踪，可对存在严重问题的项目暂缓或停止执行。财务科加强预算执行监测，科学调度资金，提高预算执行效率。 4.上下联动内外结合。医院按上级部门要求，加强绩效评价过程监督和质量控制，建立以各科室各项目绩效自评为主、财务部门重点绩效评价为辅的绩效评价体系，进一步提升绩效评价的质量。各科室落实绩效评价主体责任，全面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将自评结果报送财务科，对绩效目标未达成或目标设置明显不合理的，要作出说明并提出改进措施。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我院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深入推进公立医院体制机制综合改革，加强医院财务和预算管理工作，于2017年成立全面预算管理委员会，全员参与预算编制，并于2017年制定《预算执行率考核管理办法》，积极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二）项目绩效管理工作仍需加强。部分项目绩效管理工作中存仍存在绩效指标设置不清晰、或设置的指标不可量化的问题。部分项目负责人或项目依托科室自身对项目绩效没有一个精细的量化目标，不利于提高财政资金配置和使用效益，同时影响项目执行进度。 （三）2021年我院将继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加强医院财务和预算管理工作，加强项目绩效管理工作。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2021年医院将以“一个主题，十大任务”的工作思路，全面深化医院管理制度革新。 “一个主题”：即“精细化管理提升年”。 “十大任务”：一是党建引领，弘扬廉洁价值观；二是平战结合，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强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三是学科立院，打造特色专科体系；四是科技强院，攻坚原创性基础研究，推进成果转化应用；五是人才兴院，坚持外引内培，筑牢人才之基；六是科技赋能，加速建设“5G+智慧医院”；七是管理促院，构建专科运营助理组织体系，提升运营管理质效；八是基建扩院，推进医院改扩建工程及大鹏院区建设；九是创新改革，加快高水平医疗集团一体化建设，提升医改“大鹏模式”内涵品质；十是文化塑院，深化以员工为核心、以病人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全面提升医院服务水平。 同时，2021年继续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全面提升绩效管理实施效果，着力抓重点、补短板，做到强弱项、提质量。对科室进行一系列绩效目标编报和绩效管理培训，探索自筹资金项目进行绩效评价。争取到 2021年底，初步建成具有二院特色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大幅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和政策实施效果。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  |
| --- |
|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部门（单位）名称 |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 | 预算年度 | 2020 |
|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 任务名称 |  完成情况 | 预算数（元） | 执行数（元） |
| 全额 | 其中：财政拨款 | 全额 | 其中：财政拨款 |
| 紧紧围绕高水平医院建设这一核心，突出重点，整体提升，全面推动医院迈向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 　上半年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实现院内零感染，下半年积极工作，着力提升临床诊疗能力。搭建高水平研究平台，推动高水平科研成果产出。大力集聚拔尖人才，全面加快队伍建设。发挥优势突出特色，铸就高水平品牌学科。 | 3431620395.00 | 782710346.69 | 3292820783.27 | 937799315.72 |
| 金额合计 | 3431620395.00 | 782710346.69 | 3292820783.27 | 937799315.72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2020年，医院将以建院四十周年作为新的起点，紧紧围绕 “高水平医院建设深化年”这一核心，以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为重点，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和先行示范区“双区”驱动战略机遇，以四大建设主题为抓手，全面推动医院加快构建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 2020年，医院将以建院四十周年作为新的起点，紧紧围绕 “高水平医院建设深化年”这一核心，以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为重点，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和先行示范区“双区”驱动战略机遇，以四大建设主题为抓手，全面推动医院加快构建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提高科研水平，争取专科进入数量进入中国医学科学院“中国医院科技影响力百强” | =5 | =9 |
| 提高科研水平，发表论文数量新增发表SCI论文 | =200 | =232 |
| 提高科研水平，申请课题数量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 =30 | =34 |
| 质量指标 | 建设高水平医院，申请实验室或中心级别 | 争取新增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或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分中心1个 | 继续申报中 |
| 建设高水平医院，申请载体或中心级别 | 新增区域性科研载体或临床医学研究中心1个 | 继续申报中 |
| 建设高水平医院，新增实验室或中心级别 | 新增省级重点实验室、省级工程中心或省级临床医学中心1个 | 继续申报中 |
| 时效指标 | 人才培养，核定培训时效 | 安排专科骨干到国内高水平医院学习和培训6-12月/人；安排医院管理人员参加医院管理培训3-6月/人 | 受疫情影响，未能完成 |
| 成本指标 | 耗占比，药占比控制，减少成本 | 耗占比31%以下，药占比23%以下 | 耗占比20.03%，药占比21.61%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年医疗业务收入 | 达到24亿元 | 受疫情影响，仅完成23.9亿元的医疗收入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就医环境和就医体验 | 优化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持续增强居民医改体验 | 完成门诊电子票据上线，减少收费排队，优化就医体验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
| 满意度指标 | 病患满意度 | 达到85%以上 | 达到95.57%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 评价指标 | 指标说明 | 评分标准 | **分数**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 部门决策（20分） | 预算编制 | 预算编制合理性 | 5 |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 5 |
| 预算编制规范性 | 5 |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 5 |
| 目标设置 | 绩效目标完整性 | 3 |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3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7 |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 7 |
| 部门管理（20分） | 资金管理 |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 2 |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 1.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2.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 1 |
| 财务合规性 | 3 |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 1.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4.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 3 |
| 预决算信息公开 | 3 |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 1.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 3 |
| 项目管理 | 项目实施程序 | 2 |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 2 |
| 项目监管 | 2 |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 2 |
| 资产管理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2 |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 2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 |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 1 |
| 人员管理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1 |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 1 |
| 编外人员控制率 | 1 |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 1.比率＜5%的，得1分；2.5%≤比率≤10%的，得0.5分； 3.比率＞10%的，得0分。 | 0 |
| 制度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3 |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1.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 3 |
| 部门绩效（60分） | 经济性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6 |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1.“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 6 |
| 效率性 | 预算执行率 | 6 |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 1.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2.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3.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4.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5.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 5.1 |
|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8 |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 8 |
| 项目完成及时性 | 6 |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 1.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 6 |
| 效果性 |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 25 |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 23 |
| 公平性 |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 3 |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 3 |
|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1.满意度≥95%的，得6分；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4. 满意度＜80%的，得1分。 | 6 |
| 综合评分 | 95.10 |
| 评分等级 | 优 |
| 填表人 | 林静 |